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文件

粤市监〔2023〕64号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市场监管局、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局（委）、机关事务管理局: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国市监食协发〔2023〕65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现就进一步加强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提出如下工作要求，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推动工作落实

集中用餐单位由于就餐人数多，就餐时间集中，是食源性食物中毒事件易发、高发区域，是食品安全监管的难点和薄弱环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格按照《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压紧压实各方责任。对外承包经营食堂，发包单位要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对承包经营者监督检查，督促其严格按照食品安全管理规范要求开展食品经营活动。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指导，督促开设食堂单位树立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意识，确保广大群众饮食安全。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对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检查，对发现问题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反馈，对各种违法行为要依法从重从快处罚，涉及犯罪行为要及时移交公安机关。

二、加强统筹协同，协调推进相关工作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联动，立足职能，分工合作，加强信息共享和数据分析利用，整体推进、形成合力；为确保专项治理工作效率，避免重复报送，学校、托幼机构食堂的专项治理工作按《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和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食

品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粤市监〔2023〕47号）要求落实。

三、责任落实到人，及时报送工作成效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强化督促指导，确保落地见效。各市市场监管局要牵头相关部门建立检查工作机制，深入现场开展检查和暗访。各市市场监管局明确1名联络员，负责联系对接属地其他相关部门，于9月15日前报送本地实施方案联络员信息表（见附件1）；每月25日前汇总本地区数据报送《广东省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统计表》（见附件2）；于12月1日前将工作总结报省市场监管局食品经营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省市场监管局食品经营处 刘颖，020-38835527，gdsjj_liuying@gd.gov.cn；吴廷保，020-38835625。

附件：1. 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市联络员信息表

2. 广东省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统计表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 年 9 月 4 日

附件 1

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市联络员信息表

填报单位:（加盖公章）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地　市	姓　名	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	电子邮箱

附件 2

广东省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统计表

填报单位:（加盖公章）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内容	具体项目	数量
基础数据	集中用餐单位食堂（家）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医院（家）	
	养老服务机构（家）	
	机关（家）	
	其他（家）	
	集中用餐单位食堂承包经营者（家）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医院（家）	
	养老服务机构（家）	
	机关（家）	
	其他（家）	
落实企业（单位）主体责任	督促集中用餐单位及其食堂承包经营者开展自查自纠（家）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医院（家）	
	养老服务机构（家）	
	机关（家）	
	其他（家）	
	督促集中用餐单位及其食堂承包经营者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家）	
	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家）	
	配备率（%）	
	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家）	
	执行率（%）	
	相关从业人员开展食品安全培训考核（家）	
	培训考核率（%）	
监督检查情况	检查集中用餐单位及其食堂承包经营者（家）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医院（家）	
	养老服务机构（家）	
	机关（家）	
	其他（家）	

	发现问题（家次）	
	督促整改问题（个）	
	退出或更换的承包经营企业（家）	
案件查处情况	责令整改，予以警告（件）	
	罚款（件）	
	罚没金额（元）	
	“回头看”未整改到位被行政处罚的案件（件）	
	公布典型案例（个）	
	发布执法指引、指导案例等细化执法标准措施（个）	
加强行业管理	行业主管部门检查集中用餐单位日常管理（家）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医院（家）	
	养老服务机构（家）	
	机关（家）	
	其他（家）	
	行业主管部门检查集中用餐单位招投标管理（家）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医院（家）	
	养老服务机构（家）	
	机关（家）	
	其他（家）	
	推行“明厨亮灶”（家）	
	覆盖率（%）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覆盖率（%）	
	医院（家）	
	覆盖率（%）	
	养老服务机构（家）	
	覆盖率（%）	
	机关（家）	
	覆盖率（%）	
	其他（家）	
	覆盖率（%）	
	推行“互联网+明厨亮灶”（家）	
	覆盖率（%）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覆盖率（%）	
	医院（家）	
	覆盖率（%）	
	养老服务机构（家）	

	覆盖率（%）	
	机关（家）	
	覆盖率（%）	
	其他（家）	
	覆盖率（%）	
包保督导情况	对集中用餐单位包保覆盖率（%）	
	督导完成率（%）	
	问题整改率（%）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情况	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个）	
	建立规范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法规（个）	
	标准（个）	
	制度机制（个）	
	市级相关部门督查（次）	
	督促整改问题（个）	
	推进集中用餐单位食堂参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家）	
	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家）	
	医院（家）	
	养老服务机构（家）	
	机关（家）	
	其他（家）	
宣传引导情况	各类报纸版面、广播电视、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报道（篇次）	
	开展重点宣传活动（项）	
	制作海报、图解、视频等各类宣传产品（个）	
	宣传覆盖人群（人次）	
	宣传报道及产品浏览量（人次）	

注：每月25日前报送至省市场监管局食品经营处，填报数为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开展以来累计数。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档案馆、各普通高校、省属中小学校。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9月6日印发

校对：吴廷保